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EAS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5)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請參閱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四日發出之聯合公佈及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發出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分配及發行認購股份及可轉換債券、授予特別授權及擬委任董事。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之涵義與該通函所界定者相同。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該通函內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提呈之決議案(「決議案」)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均獲正式投票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點算投票的監票員。

由於決議案每項均有超過50%投票贊成，故此全部決議案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形式獲正式投票通過。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25,000,000股。

誠如該通函所載，考慮到畢先生於認購協議中的權益，畢先生、其聯繫人(包括Mind Seekers及接納股東)及被視為與彼等一致行動之人士(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2.22%)，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份數目總共為250,809,360股(佔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78%)。

由於無心之失，由畢先生持有的3,301,200股股份及由Mind Seekers持有的220,521,84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了贊成票。於發現錯誤後，畢先生已即時知會本公司及股東特別大會

的監票員，不要計算上述就決議案所投的贊成票。根據公司細則，以上所述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的223,823,040票贊成票因此沒有被計算入投票結果內。

除上述披露者外，(i)所有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之決議案；(ii)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須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iii)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放棄投贊成票的股東；及(iv)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認購人及與要約人一致行動之人士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因此，彼等無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

有關各項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 股份數目 (概約%)	反對 股份數目 (概約%)
1	(a)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紫光科技認購協議。 [#]	87,517,380 (100.00%)	0 (0.00%)
	(b)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達廣認購協議。 [#]	87,443,380 (99.92%)	74,000 (0.08%)
	(c)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陳氏認購協議。 [#]	87,443,380 (99.92%)	74,000 (0.08%)
	(d)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特別授權。 [#]	87,517,380 (100.00%)	0 (0.00%)
	(e) 授權董事採取一切行動及簽署一切文件以使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認購事項生效。 [#]	87,517,380 (100.00%)	0 (0.00%)
2	(a) 批准待通過上文1(a)項決議案及達成或豁免紫光科技認購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後，委任以下候選人為董事，自寄發將由要約人及本公司就要約聯合寄發的綜合文件之日起生效。		
	(i) 齊聯先生為執行董事。 [#]	87,517,380 (100.00%)	0 (0.00%)
	(ii) 夏源先生為執行董事。 [#]	87,517,380 (100.00%)	0 (0.0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齊聯先生及夏源先生的薪酬。 [#]	87,517,380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 股份數目 (概約%)	反對 股份數目 (概約%)
3	(a) 批准待通過上文1(a)項決議案及達成或豁免紫光科技認購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及完成要約後，委任張永紅先生為執行董事，自完成要約之日起生效。 [#]	87,517,380 (100.00%)	0 (0.0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張永紅先生的薪酬。 [#]	87,517,380 (100.00%)	0 (0.00%)

[^] 畢先生就所持3,301,200股股份及Mind Seekers就所持220,521,840股股份投下之贊成票並不計算，亦不計入此投票結果表格內之股份總數。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垂注，完成仍須待該通函「認購事項之條件」一節所載其他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視情況而定)方告作實。本公司將就有關認購事項及要約於適當時間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極度審慎行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的人士，應徵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畢天富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畢天富先生、畢天慶先生、梁暢先生及梁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施德華先生、徐揚生教授及李萬壽先生。

* 僅供識別